

附件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标段: SJ1

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同时具备: ①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②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注: 1、招标人将按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站中“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以下简称“名录”)进行审核。对于未列入“名录”或投标人名称、资质信息与“名录”查询结果不符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标段: SJ2, SJ3

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同时具备: ①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②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同时具备公路、特大桥梁)专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注: 1、招标人将按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站中“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以下简称“名录”)进行审核。对于未列入“名录”或投标人名称、资质信息与“名录”查询结果不符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标段: SJJ1

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具备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注: 1、招标人将按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站中“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以下简称“名录”)进行审核。对于未列入“名录”或投标人名称、资质信息与“名录”查询结果不符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SJ1

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成功完成：

- (1) 累计10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勘察设计，其中至少有1个4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业绩。
- (2) 累计2座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大桥勘察设计。

注：1. 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则此业绩不予以认定。

2. 投标人法人机构如近年来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 近五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标段：SJ2

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成功完成：

- (1) 累计6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勘察设计，其中至少有1个2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业绩。
- (2) 累计2座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特大桥勘察设计。

注：1. 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则此业绩不予以认定。

2. 投标人法人机构如近年来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 近五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标段：SJ3

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成功完成：

- (1) 累计45km或以上的新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勘察设计，其中至少有1个15km或以上的新建高速公路土建工程勘察设计标段业绩。
- (2) 累计2座或以上的新建高速公路特大桥勘察设计。

注：1. 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则此业绩不予以认定。

2. 投标人法人机构如近年来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 近五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标段：SJJ1

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成功完成：

- (1) 累计10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同时含收费、监控、通信）勘察设计，其中至少有1个5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同时含收费、监控、通信）勘察设计标段业绩。
- (2) 累计10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勘察设计，其中至少有1个50km或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勘察设计标段业绩。

注：1. 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则此业绩不予以认定。

2. 投标人法人机构如近年来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 近五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SJ1, SJ2, SJ3, SJJ1

信誉要求

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设计单位）信用评价（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D级；
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全国公路从业单位（勘察设计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D级。

注：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2款的规定。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标段：SJ2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内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的土建工程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负责人备选人	1	
总体组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内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的土建工程勘察设计工作。
总体负责人备选人	0	

注：①项目负责人备选人需按项目负责人要求填写相关资历材料，并注明为备选。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②总体组负责人不可由该标段的项目负责人兼任。

标段：SJ1, SJ3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内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的土建工程勘察设计工作。
项目负责人备选人	1	

注：①项目负责人备选人需按项目负责人要求填写相关资历材料，并注明为备选。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标段：SJ1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路桥或交通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近5年内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的机电工程勘察设计工 作。
项目负责人备选人	1	

注：①项目负责人备选人需按项目负责人要求填写相关资历材料，并注明为备选。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分项负责人最低要求）

标段：SJ2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路线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分项负责人。
路基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基分项负责人。
路面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面分项负责人。
桥梁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桥梁分项负责人。
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
工程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工程测量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测量分项负责人。
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
交通组织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交通组织分项负责人。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1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且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甲级资格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设计代表	7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应满足发包人现场管理要求，如不满足，发包人有权指定本勘察设计项目的专业分项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担任。
总体组路线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路线分项负责人。
总体组路基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路基分项负责人。
总体组路面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

		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路面分项负责人。
总体组桥涵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桥梁分项负责人。
总体组工程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BIM专项负责人	1	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负责设计阶段BIM技术应用工作的统筹，具有高速公路BIM技术应用经验。

- 注：1、“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中的类似专业指对应其分项的相关专业。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 2、附录5所要求的人员须按招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人员。
- 3、招标人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工作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有关人员，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 4、“总体组各分项负责人”需为独立分项负责人，不得与“标段各分项负责人”中人员重复。

标段：SJ1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路线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分项负责人。
路基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基分项负责人。
路面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面分项负责人。
桥梁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桥梁分项负责人。
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
工程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工程测量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测量分项负责人。
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

		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
交通组织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交通组织分项负责人。
房建设计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房建设计分项负责人。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1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且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甲级资格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设计代表	7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应满足发包人现场管理要求，如不满足，发包人有权指定本勘察设计项目的专业分项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担任。
BIM专项负责人	1	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负责设计阶段BIM技术应用工作的统筹，具有高速公路BIM技术应用经验。

注：1、“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中的类似专业指对应其分项的相关专业。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2、附录5所要求的人员须按招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人员。

3、招标人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工作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有关人员，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标段：SJ3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路线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分项负责人。
路基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基分项负责人。
路面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面分项负责人。
桥梁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桥梁分项负责人。
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路线交叉分项负责人。

工程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
工程测量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测量分项负责人。
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绿化设计分项负责人。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1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且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甲级资格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设计代表	6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应满足发包人现场管理要求，如不满足，发包人有权指定本勘察设计项目的专业分项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担任。
BIM专项负责人	1	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负责设计阶段BIM技术应用工作的统筹，具有高速公路BIM技术应用经验。

注：1、“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中的类似专业指对应其分项的相关专业。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2、附录5所要求的人员须按招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人员。

3、招标人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工作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有关人员，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

标段：SJJ1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通信系统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通信系统分项负责人。
监控系统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监控系统分项负责人。
收费系统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收费系统分项负责人。
供电照明系统分项负责人	1	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的供电照明分项负责人。
交通安全设施分项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近5年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勘察设计

		的交通安全设施分项负责人。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1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且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造价人员甲级资格证书,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近5年内担任过1个合同段类似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
设计代表	3	路桥相关专业或类似专业工程师职称,应满足发包人现场管理要求,如不满足,发包人有权指定本勘察设计项目的专业分项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担任。
BIM专项负责人	1	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负责设计阶段BIM技术应用工作的统筹,具有高速公路BIM技术应用经验。

- 注: 1、“类似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中的类似专业指对应其分项的相关专业。近5年是指2020年6月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2、附录5所要求的人员须按招标文件投标函的格式承诺,中标人在进场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人员。
 3、招标人有权根据标段的工程特点、工作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有关人员,由此不存在索赔问题。